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3066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喜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豁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熊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总裁李永喜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聘任熊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9月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公司董事长、总裁李永喜先生



不再担任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重新选举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审计委员会成员：邵希娟女士（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彭说龙先生（独立董事）、郑晓军先生。

上述事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